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115年1月份團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5年1月6日(星期二)下午2時0分

二、地點：本團7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郭佩瑜團長

紀錄：邱奕傑

四、出席人員：馬祖鈞副團長、姜慕秋秘書、蔡岳儒組長、蔡馥徽組長、馬世馨主任、魏家琦主任，以上詳簽到表。

五、114年12月份團務會議紀錄，提請備查：同意備查。

六、各單位業務報告：如報告單。

七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(一) 有關團員手冊製訂一案，請配合人事相關法規並參考相關案例增修內容，於每週召開工作會議，以掌握進度。(團本部、人事室、演奏組)
- (二) 今年度附設青年管弦樂團已有識別系統，請優化文巷演出及聆聽之環境品質，與里民活動有所區隔。(研推組)
- (三) 有關本團馬勒第5號黑膠專輯印製發行銷售，請研推組儘速規劃時程並進行招標。(研推組)
- (四) 請儘速確定首席指揮形象照之時間及拍攝內容、相關流程等，以利製作廣告及後續宣傳。(研推組)
- (五) 本團網站及YOUTUBE頻道優化進度，請於每週召開工作會議，以掌握期程。(秘書室、研推組)
- (六) 首席指揮哥倫布旗設計及大門外側帆布看板設置，請二月底前完成(研推組、秘書室、演奏組)。
- (七) 請同仁請假仍應自行於公文及經費節報系統設定代理，或提早陳送假單以利系統介接，以避免公文催辦無法及時處理，影響整體分數並落實職務代理機制。(全團同仁)

- (八) 今年檔案管理檢核務必達甲等標準，請秘書室同仁分工協助，務必達成目標，有關公文檢核發現錯誤，請秘書室直接告知承辦人，以利即使發現錯誤並改正。(秘書室)
- (九) 有關公文之文結案未結之管制，請秘書確認臺北市政府現行之管制方式。(秘書)
- (十) 本團排練期間除濕機倒水及指揮室整理等庶務性工作，請秘書室主政辦理。(秘書室)
- (十一) 職工退休後之人力採購案請一月底前務必完成招標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散會：下午5時35分